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单位主要提供基本医疗服务、预防保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并在区卫生健康委的领导下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为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单位下设内科、外科、妇科、中医科、口腔科、公卫科、太山社区卫生服务站、检验科、放射科、B 超室、护理组、药房、药库房、财务科、办公室等科室。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1,713.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1.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852.59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18.69 万元。收入较 2022 年增加 334.21 万元，主要是事业收入及基本拨款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1,713.11 万元，其中：卫生健康支出 1,378.7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04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90.31 万元。支出较 2022 年增加 334.21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249.6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84.61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1.8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1.83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70.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8.27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87.37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等增加，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项目支出 83.56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83.56 万元，主要是项目结转资金增加，主要用于中医馆建设等重点工作。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3.56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
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
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邹剑 联系方式：023-68238190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841.83	一、本年支出	841.83	841.8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41.8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13	142.13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699.69	699.6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841.83	支出合计	841.83	841.83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1.83	758.27	83.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13	142.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13	142.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69	51.6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44	90.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69	616.13	83.5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93.69	616.13	77.56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16.13	616.1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77.56		77.56
21006	中医药	6.00		6.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00		6.00

备注：本表反映2023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758.27	758.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7.83	667.83	
30101	基本工资	221.15	221.15	
30102	津贴补贴	190.27	190.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69	51.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71	204.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44	90.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44	90.44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713.11	合计	1,713.1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41.8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04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378.7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90.3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资金	852.59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18.69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13.11	841.83				852.59				18.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04	142.13				101.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04	142.13				101.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40	51.69				50.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20					51.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44	90.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8.75	699.69				660.36				18.6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31.61	693.69				619.22				18.69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254.05	616.13				619.22				18.69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77.56	77.56								
21006	中医药	6.00	6.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00	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14					41.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4					4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1					90.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1					90.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31					90.31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13.11	1,593.25	119.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04	244.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04	244.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40	102.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20	51.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44	90.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78.75	1,258.90	119.8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31.61	1,217.76	113.8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254.05	1,217.76	36.29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77.56		77.56
21006	中医药	6.00		6.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6.00		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14	41.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14	4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31	90.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31	90.3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31	90.31	

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3年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货物类										
工程类										
服务类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403014-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专项（结转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403-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77.56			本级安排（万元）	77.56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配备使用比例应该达到当年度市卫生健康委要求的目标值，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政策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影响是否可持续。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立项依据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渝办发〔2010〕30号）、《第二批试点区县的通知》（渝办发〔2010〕165号）、《第三批试点区县的通知》（渝办发〔2011〕8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在全市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通知》（渝办发〔2011〕170号）、《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立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管理的通知》（渝卫发〔2019〕28号）							
当年绩效目标	严格执行药品零差率政策，杜绝加价销售药品，保质保量完成药品销售任务，按计划完成药品销售目标，执行药品零差率，保证良好服务态度，做到“小病进社区”，配合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顺利开展，解决辖区居民看病难就医难问题，提高辖区居民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配备使用品种占比	30	%	≥	6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配备使用金额占比	30	%	≥	5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30	其他	定性	中长期	否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403014-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医药事业发展传承与发展专项（结转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403-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	----------------------	--------	-------------------

预算执行率 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 (万元)	6.00		本级安排 (万元)	6.00				
			上级补助 (万元)					
项目概述	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发挥中医药在人民健康中的独特作用，推进中医药质量提升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与开放创新发展，改善完善中医药管理体制机制。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提出《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中共重庆市委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北碚委发【2021】8号》							
当年绩效目标	<p>1. 进一步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持续提升中医药基层服务能力，不断提高中西医结合服务水平，增强中医药参与新发突发传染病防治和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p> <p>2. 持续推进中医药特色人才建设。逐步完善具有中医药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升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p> <p>3. 持续增强中医药传承创新能力。进一步健全中医药传承创新体系，持续推进多学科融合创新，持续提升中药材质量水平。</p> <p>4. 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提供更为优质丰富的中医药文化产品和服务，持续提高公民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进一步拓宽文化传播覆盖面和中医药文化影响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馆建设数量	45	个	≥	1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药健康文化素养水平	30		定性	显著提升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能力	5		定性	显著提升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10	%	≥	85	否